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监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康恩贝）于近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本次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康恩贝投资价值的判断和认可，同时为了稳定和提升市场投资者信心，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和 11 月 30 日以自有（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65.50 万股（占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后总股本 2,570,037,319 股的 0.0255%。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增持均价 4.16 元/股，增持金额合计 272.48 万元（人民币，下同）。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接到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关于增持公司股份情况的报告》（简称：报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康恩贝投资价值的判断和认可，同时为了稳定和提升市场投资者信心，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和 11 月 3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康恩贝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增持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变动前持股数量（万股）	本次变动数量（万股）	购买均价（元/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应春晓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0	10.00	4.15	10.00	0.00389
罗国良	董事、总裁	0	10.00	4.16	10.00	0.00389

谌明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0	1.00	4.17	1.00	0.00039
尹石水	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0	1.00	4.16	1.00	0.00039
吴仲时	监事	20.1877	1.50	4.16	21.6877	0.00844
叶剑锋	监事	0	5.00	4.16	5.00	0.00195
金祖成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5.00	4.15	5.00	0.00195
徐春玲	副总裁	0	5.00	4.15	5.00	0.00195
袁振贤	副总裁	3.00	7.00	4.15	10.00	0.00389
核心员工	总裁顾问、国际业务总监、市场总监、行政总监	25.80	20.00	4.16	45.8	0.01782
合计		48.9877	65.50	4.16	114.4877	0.04455

说明：

1、本次增持主体中的公司部分董监高在本公告披露之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2、本公告前 6 个月，本次增持主体中的公司部分董监高均未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

二、增持的目的

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康恩贝投资价值的判断和认可，同时为了稳定和提升市场投资者信心实施本次增持行为。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员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即二级市场）购买。

四、增持资金来源

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由本次增持主体人员自有（自筹）。

五、参与增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参与增持的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中均承诺，在增持股份行为发生之日起6个月内，不出售所持有包括本次增持的康恩贝股份。

六、后续增持计划

截至目前，本次增持主体人员无后续增持计划。

七、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进行管理，督促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1日